

促進社政及教育之合作— 行動策略分享

第A中組
萬育維老師

策略一： 促進雙方之專業承諾 與履行專業作為

針對教育單位人員

- 使其理解兒少保護各階段工作重點
- 彼此尊重與同理
- 承諾保密通報資訊

針對家長

- 使其理解為何社工來到家中
- 釐清社工與家長間的權利義務
- 對焦家長對家庭、兒少及社工的期待，增加現實感

針對兒少

- 使兒少知悉自我現況
- 安置分離焦慮的處理
- 使兒少感到被理解與尊重

針對媒體

- 適中的資訊揭露，澄清也避免輿論壓力
- 澄清及平衡報導
- 營造與媒體的友好關係
- 提供媒體良好案例的採訪素材

策略二： 與學校共同合作 擬訂安全計畫與處遇計畫

針對家長端

- 使其理解計畫目標、內容與個人責任
- 盤點可使用的家庭資源
- 建立安全/處遇計畫的追蹤機制
- 釐清家長的擔心、困難及可達成的具體行動
- 提供處理危機之即時協助資源

針對學校端

- 擔任觀察與監督的角色
- 如再發生受虐情事，依法再通報
- 使其了解社工如何執行安全/處遇計畫
- 負擔學校可以做到的工作
- 學校召開親師會議，協助釐清處遇目標及執行
- 一段時間後，召開個研會議，檢視案家問題處理情形

策略三： 透過教育訓練 提升教育人員通報品質

建立教育人員接受教育訓練機制

- 學校主管需接受兒少保護價值、法規之教育訓練(加入例行性訓練)
- 基層教育人員需接受辨識兒少保護通報事由的訓練
- 促進教育訓練時教育人員分享通報經驗

- 通報後的工作流程宣導
- 發展通報後面對家長如何自保的QA
- 分享社政與教育合作的成功經驗
- 提供正確及錯誤通報的範例